

「104 年苗栗縣公館紅棗文化節」 紅棗麵料理比賽簡章

壹、目的

苗栗縣公館鄉為全台唯一紅棗產區，每年夏季為紅棗盛產期，漫步鄉間小路放眼皆是粒粒飽滿翠綠的紅棗鮮果懸掛枝頭，採收下來的鮮果以充份陽光曝曬後香氣益發濃郁，待色澤由綠轉紅即為最受歡迎的養生食材-紅棗。在公館鄉農會的積極輔導開發之下，公館紅棗產品享譽全台，其中更以紅棗麵、紅棗饅頭、紅棗精力湯、紅棗酒等紅棗食品最受市場歡迎，故期能藉舉辦「紅棗麵料理比賽」行銷在地產業，同時鼓勵參賽者發揮創意，選用當令在地食材，符合低碳、環保、養生、健康的飲食新趨勢。

貳、主辦單位：苗栗縣公館鄉農會

參、辦理時間：

- 一、報名：即日起至 7 月 17 日(五)17:00 止
- 二、比賽時間：民國 104 年 7 月 26 日(日) 10:00-11:30

肆、比賽地點：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苗栗縣公館鄉館南村 261 號)

伍、辦理方式：

- 一、參賽資格：凡屬同一社區、機關組織或自行組成之 3 人團體皆可報名參加。
- 二、報名隊數及人數限制：
 - (一) 報名隊數以 10 隊為原則，報名隊數超過 10 隊時，由評審團書面審查擇優入選參賽。
 - (二) 每隊成員 3 人，並設隊長 1 人，擔任主要聯絡人。
 - (三) 各隊完成報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換參賽組別及隊員。
 - (四) 每隊以參加 1 組為限，重複報名者，主辦單位得逕行指定其參加之組別，不得異議。

三、報名程序及檢附資料：

重要日程		說明
比賽簡章(含報名表)公告及下載		請自行於「公館鄉農會」網站網站下載。
報名程序	步驟一：填寫報名表	填寫紙本報名表【如附件 1】。
	步驟二： 檢附相關資料： 1. 證件資料影本 2. 料理食譜 3. 授權同意書	1. 證件資料影本(如附件 2)，包括參賽者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各 1 份。 2. 料理食譜(如附件 3)。 3. 授權同意書(如附件 4)。 【備註】：料理食譜照片傳送方式： 1. 燒製成光碟附於報名表一同寄送。 2. 沖洗或列印料理照片(規格：4 X 6 相紙)黏貼於食譜表格上。 ※請於相紙背面或光碟檔名註明參賽隊名及料理名稱以便識別。
	步驟三： 掛號郵寄或親送報名相關資料	1. 請將報名資料備齊後，全數裝至信封密封，並將繳件專用信封封面(如附件 5)貼於信封上，掛號郵寄或親送至苗栗市玉清路 257 號，「104 年苗栗縣公館紅棗文化節」活動小組收。 2. 104 年 7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5:00 截止收件，郵寄者以郵戳為憑，如委託轉交未在期限內送至活動小組辦公室內，屬未完成報名，欲參賽者不得提出異議。

四、競賽內容及規範

(一) 賽程說明

1. 比賽主題：紅棗麵料理
2. 比賽方式：
 - (1) 時間：90分鐘，比賽進行60分鐘後方可出菜。
 - (2) 場地：戶外。
 - (3) 內容：
 - I. 參賽隊伍需於時間內完成紅棗麵料理乙道，並完成場地清潔及擺盤。
 - II. 每道料理須備三份：一份為評審試嘗評分(2人份)，一份需擺盤放置大會指定展示桌供媒體拍照與攝影使用，一份提供現場民眾試吃(20人份)。

(二) 競賽食材：

1. 限定成品食材內容需以苗栗公館鄉農會專售之紅棗麵為主材料。
2. 活動當日所使用紅棗麵由大會提供(150g*9束)，其餘所需食材由參賽者自行準備，大會將補助每隊材料費1,500元。
3. 大會僅提供基本調味料及基本器具，其餘所需參賽者需自行準備。(詳見「捌、其他注意事項」)。

五、評選方式(各組均同)：

1. 評審：邀請專家組成專業評選團評審。
2. 評分標準：分數權重配比如下(總分為100分)：

項目	口味與烹調技巧	食材與主題之搭配性 (含衛生與營養)	料理創意	擺盤及展示桌面設計
比重	40%	35%	15%	10%

※依評審總分之高低排序，進行評選；如有同分之狀況，以口味之得分高低取決，如再遇同分則由評審票決，參賽者不得異議。

3. 注意事項：

- (1) 參賽選手必須與報名表所載相同，經現場查核身分證明，如有不符者，即取消參賽資格。
- (2) 參賽者所製作之料理須與報名時相同，如有不同酌予扣分。
- (3) 參賽之成品須為現場料理烹調，不得以市面已調理完成之成品參賽，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4) 參賽者所準備之食材可事先製成半成品，再於比賽現場製作烹煮，食材可事先清洗、去皮、漲發、醃製、熬煮高湯，但競賽前須保持食材型態之完整性，不可切割、磨碎、汆燙或油炸等前置處理，違者酌予扣分。
- (5) 比賽開始 60 分鐘後始能出菜，成品及擺盤必須在指定時間內製作完成並完成場地器具之清潔，未於時間內送達評分地點完成擺設者，酌予扣分。

陸、補助及獎勵

一、免繳交報名或參賽費用。

二、材料費補助方式：

	補助金額	補助說明
材 料	1,500 元/隊	報名完成並確實出賽者，於完成比賽後簽領(違規經取

津貼	消參賽資格者，恕無法申請或補發)。
----	-------------------

三、比賽獎勵：

- (一)頒獎典禮：7月26日活動當天15:00公佈得獎名單並頒發獎勵。
 (二)獎項及獎額：(得獎人需參與頒獎典禮並簽署獎金領據。)

社區組			
獎項	隊數	獎金(新臺幣)	其他
冠軍	1	每隊8仟元	彩帶獎牌，獎狀每人各1
亞軍	1	每隊6仟元	彩帶獎牌，獎狀每人各1
季軍	1	每隊3仟元	彩帶獎牌，獎狀每人各1
優選	2	每隊2仟元	彩帶獎牌，獎狀每人各1

柒、其他注意事項

一、競賽會場提供每隊之設備及器具：

(一) 基本設備

品項	數量	備註	品項	數量	備註
湯鍋(加蓋)	1	38cm高	快速爐	2	
木質砧板	1		工作臺	1	
塑膠砧板	1		垃圾桶	1	
鋼盆	1	直徑24cm	刨刀	1	
配菜盤	3	30cmx40cm	刮鱗器	1	
鐵碗	3		量匙	1	
剪刀	1		開罐器	1	
大湯杓	1		點火槍	1	
漏杓	1		量杯	1	
炒菜鏟	1		小湯匙	1	
炒菜鍋	1	2.6尺	2人份湯碗	1	
圓盤	3	直徑28cm			

注意事項：如有不足之器皿請自行準備，各隊所需刀具一律由參賽者自行準備(如片刀及骨刀...等等)。

(二) 基本調味料：沙拉油、鹽、糖、醬油。

- 二、參賽者可視個別需求自備辛香料、特殊調味料、輔助工具、餐盤或盛裝容器或其他所需廚具等。
- 三、會場所提供之用具與器材，不得任意帶走及損壞，如有上述情事參照市價賠償。所有器具使用完畢後須清洗乾淨，物歸原位。
- 四、活動過程將全程錄影及開放媒體採訪，但以不妨礙選手為前提。
- 五、參賽者應簽署附件4之肖像權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有關參賽作品涉及之著作財產權悉依該授權同意書及著作權法規定辦理。
- 六、參賽者請詳細閱讀本簡章相關規定，凡報名參加者，即明示同意本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
- 七、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有權修改公告之，並以主辦單位網站之最新公告為準。
- 八、若有參賽相關問題，請洽詢「104年苗栗縣公館紅棗文化節活動小組」，電話：037-337668，傳真037-337660，地址：苗栗市玉清路257號。
- 九、主辦單位保留活動內容調整之權利，詳情請上<http://www.kkfa.org> 苗栗縣公館鄉農會網站查詢，活動任何變更將於網站公告。

附件 1

「104 年苗栗縣公館紅棗文化節」

紅棗麵料理比賽報名資料表

參賽者編號：

基本資料			
單位名稱 (校名或社區名)		團體隊名	
聯絡地址			
聯絡人		手機	
電話		傳真	
E - m a i l			
隊員資料			
隊員 1 姓名		隊員 2 姓名	
性別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隊員 3 姓名		服務電話：(037) 337-668 服務信箱：2015red.jujube@gmail.com 傳真號碼：(037) 337-660 收件人：「104 年苗栗縣公館紅棗文化節活動小組」收。 寄件地址：360 苗栗市玉清路 257 號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隊員照片黏貼處(最近半年 1 吋大頭照 1 張)

隊員 1

隊員 2

隊員 3

附件 2

「104 年苗栗縣公館紅棗文化節」 紅棗麵料理比賽證件影本

身分證

-----隊員 1 身分證(正)-----

(黏貼處)

-----隊員 1 身分證(反)-----

(黏貼處)

-----隊員 2 身分證(正)-----

(黏貼處)

-----隊員 2 身分證(反)-----

(黏貼處)

-----隊員 3 身分證(正)-----

(黏貼處)

-----隊員 3 身分證(反)-----

(黏貼處)

※請以浮貼方式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相關證件影本。

附件 3

「104 年苗栗縣公館紅棗文化節」 紅棗麵料理比賽料理食譜

隊名			
料理名稱			
材料份量	調味料		
作 法	料理故事及獨特創意		
料理照片黏貼處			
<p>※料理照片傳送方式：</p> <p>(1) 燒製成光碟附於報名表一同掛號郵寄(每張原始影像檔案大小至少 1MB 以上)。</p> <p>(2) 沖洗或列印料理照片黏貼於本處後以掛號郵寄。沖洗或列印規格：4 X 6 相紙</p> <p>(3) 請於相紙背面或光碟檔名註明參賽隊名及料理名稱以便識別。</p>			

附件 4

苗栗縣公館鄉農會「104 年苗栗縣公館紅棗文化節活動」
紅棗麵料理比賽肖像權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參與苗栗縣公館鄉農會(以下簡稱貴會)主辦「104 年苗栗縣公館紅棗文化節紅棗麵料理比賽」活動，茲同意無償將提交之參賽作品「_____」(作品名稱)料理食譜(以下簡稱本著作)，就下列著作財產權及比賽相關肖像權授權予 貴會利用，內容如下：

一、著作財產權之授權標的與範圍：

(一)授權地域：不限。

(二)本人同意本著作之著作財產權非專屬授權 貴會重製、公開口述、播送、上映、傳輸與展示、改作、編輯、散布及出版，貴會並得授權第三人利用。

(三)著作財產權之授權期間：著作權存續期間。

二、肖像權之授權：本人同意授權 貴會於比賽時安排攝、錄影，並授權貴會得自由修飾、使用、公開展示該攝影著作及視聽著作中本人之肖像及聲音。

三、本人同意不對 貴會及 貴會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 貴會應秉持尊重著作人之精神適時標示本人姓名，並保證不惡意污蔑、竄改其著作，本約款不影響前述著作財產權之約定。

四、權利擔保：

(一)本人擔保授權之標的，並未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或其他權利。 貴會若因利用授權標的致涉及第三人之著作權或其他權利時，一經 貴會通知，本人應依據 貴會要求之方式出面協助解決，並應賠償 貴會因此所遭受之任何損失，包括但不限於損害賠償金及和解金。

(二)如最後經法院判決確定、或經仲裁判斷、或經本人同意之和解、調解，致 貴會對該第三人負有賠償責任，本人應賠償 貴會因此所遭受之一切損害。

此 致

苗栗縣公館鄉農會

立同意書人 1：

【親筆簽名蓋印】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地 址：

立同意書人 2：

【親筆簽名蓋印】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地 址：

立同意書人 3：

【親筆簽名蓋印】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5

繳件專用信封封面

收件日期至 104 年 7 月 17 日 (以郵戳為憑)

寄件人：

電話：

寄件地址：

收件人：

360 苗栗市玉清路 257 號
「104 年苗栗縣公館紅棗文化節」
紅棗麵料理比賽活動小組 收

★為避免影響參賽權益，參賽者寄件前，請檢查下列資料是否繳交齊全並打「✓」後簽名確認。	注意事項
<p>1、報名編號_____ (由執行單位填寫)</p> <p>2、<input type="checkbox"/>報名表 1 份(如附件 1，已填妥並簽名)</p> <p>3、<input type="checkbox"/>證件資料影本各 1 份 (如附件 2)</p> <p>5、<input type="checkbox"/>料理食譜 (如附件 3)</p> <p>5、<input type="checkbox"/>授權同意書 1 份 (如附件 4)</p> <p>6、<input type="checkbox"/>料理照片電子檔 1 份(已黏貼於料理食譜內者免送)</p> <p>7、<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請列述) _____</p> <p>8、<input type="checkbox"/>本人已確定資料全數繳齊及正確無誤並同意遵守比賽各項規定，若經查資料不符或未齊全，視同放棄且絕無異議。</p> <p>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104 年__月__日</p>	<p>1、報名表件寄出前請再檢查相關資料是否無誤，以免影響權益。</p> <p>2、本封袋請以掛號郵件寄發，若有遺失或延誤，而致無法報名，由參賽者自行負責。</p> <p>3、務必自 http://www.kkfa.org/ 下載填妥報名表件後寄回。</p>
上列各件請依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請勿摺疊，平放裝入封袋內。	